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
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39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收到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通知书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相关要求将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